

三十而立談使命

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。 馬太福音第二十八章 20 節

陳終道牧師創立金燈臺活頁刊，到今天已經三十年了。翻檢舊刊，有不少當年參與的人離去了，但“講解救道，造就靈命；探討聖工，實用研經”的目標，仍然是需要的，自然有待於努力。

記得：有一段時期，陳牧師按期打電話，指定題目，囑我寫一篇：“從聖經看...”系列的文章；既然涉及實用，範圍又廣闊，並沒覺得困難。不過現在想來，就不能不說太“海”了些，因為那僅是管窺之見，芻蕘之議，而且是及於實在膚淺的話，無從算得上討論全部聖經；比較合理的，還是該限於耶穌基本的吩咐。如果這還嫌太寬，或許再減縮到最後簡要的話。

人在離去前的囑託，教訓，叫作遺囑，通常是最簡約的重要話，表示於文字或語言，很少可能是不關緊要的絮絮煩言，所以值得特別注意。

記得：小時候在校，主日禮拜次日，還要再來上一場類似宗教儀式，叫作是“紀念週”；照例口中念念有辭，誦過甚麼“遺囑”：“現在革命尚未成功，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，建國大綱，三民主義，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，繼續努力...”可是主持大人們，雖然講不少話，就是從不作解釋，那些“余所著”，連那該簡單得多的“宣言”，是中山先生在世最後親撰的文章，也予忽略，如今回想起來，知道是被當作糊塗戲來耍，不免深深的慚愧，有極羞恥的感覺：不曉得當“依照”的內容是哪，怎能夠遵從？會議的決議，涉及政策和個別意見，往往決而不行成習，不談也罷；而宣言僅是原則，說到民主，自由，扶助農工，應該無需隱諱。想來當時的大人，至少其中有些人，明知其內涵，卻明知故違，壓根就沒有認真於事的意識，不僅騙小孩子，也欺騙國人，更是不可原諒的。

可是那“國父遺囑”，非同小可，有關世界上最大的國家，資源豐富，更有四億七千五百萬靈魂，有否受到注意？後繼者忽視故違，成為國家帶來近二十年災難的禍源，真是創深痛鉅。

政治遺產往往成為遺害，不在法庭解決，要決勝於疆場。像一世之雄的亞歷山大，臨終時僅拋下了句：“勝者得之！”在美國不長的歷史上，確實曾有過萬人矚目的遺囑訟案。不過，爭訟標的實在是遺產，此外全不在意。受盡時人注意的范得璧(Cornelius Vanderbilt(1794-1877)遺囑爭訟，涉案當時最有錢

的船運大王，富可敵國，遺下的產業，導致後嗣纏訟不休，報紙不乏轟動的新聞，律師發足了財。如果所爭的不是個人利益，而為許多人的利益着想，該有多麼不同！

想及基督徒，也領受了一份“遺囑”，卻非來自“死去原知萬事空”的世人，而是復活的主基督耶穌上升回天之前，對門徒說：“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，都賜給我了。所以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，子，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；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；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”(太二0:18-20)這番話着意“教訓”(Go ye therefore, and teach [make disciples of] all nations...and teaching them to observe all things whatsoever I have commanded you. KJV)其要旨全在於教訓；沒有教訓，就沒有門徒，哪還談得到宗教，更談不上基督教。

這有史以來最爲嚴重的“遺囑”，是復活的主耶穌基督莊嚴宣告，祂有天父所賜“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”，豈容等閑視之？而所關係的，是世上所有受造的靈魂，豈能無動於衷？對於這麼莊嚴重大的使命，說來叫人難以置信，受託的基督徒，對於此等天下大事，並沒有多麼熱心，執行起來，是不快，不夠，不徹底，甚至壓根兒就沒打算行動！

其實，要“依照”，“教訓”，“遵守”，都必須得先瞭解才行。說來似乎荒唐難信，導演的人自己不信，甚或反其道而行之，竟然有那麼多的群眾，盲從了那麼多年！這不是說別的，是說稱基督名下的教會，問起基督到底“教”了些甚麼，忠實聽衆茫然不知所對。

不過，卻有些愛標新立異的人，不求其端，不問其末，惟怪之欲聞。竟然怪到非“基督教”。聖經記載“基督徒”的起源：“他們(巴拿巴和掃羅)足有一年的工夫，和教會一同聚集，教訓了許多人。門徒稱爲基督徒，是從安提阿起首。”(徒一一:26)這是說，使徒照主的吩咐，傳講基督的教訓，門徒接受了，遵行了，他們表現於行爲，與衆不同；人看見了，就開始稱他們爲“基督徒”。他們就是如此得名，正因爲其實踐基督的教訓。“教”重要嗎？身教，言教，都不可缺；如果沒有教，就不是基督徒。

今天的華人教會對於宣教給予更多注意，傳播技術已經有顯明的躍進，也許更多的人“去”了宣教工場；可惜，宣教不同於發展事業，必須教導聖經的觀點，叫人得新生命，有新的價值觀，“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，有基督耶穌自己我房角石。”(弗二:20)並要行事爲人與基督的福音相稱。

有些人隨意標榜甚“亮光”，“奧秘”，類似江湖話，近於虛謊，以至扭曲真理，變成了特別的藝術，自己形成新階級。這樣，爲了達到自己的目的，幾乎把神的話變成神話，怎麼隨意用都可以。其實是遠離實用，無關救恩之道，更非依照主的使命。如果認識復活主基督的權威，知道祂不是死的主，就不能假藉主名，企圖自己的私利，就必須對這大使命認真：正讀，真誠，整全，落實。如此說來，反而成爲單純的事。正讀是不摻雜私意，按着正意分解真道，不搞甚左傾右傾，故弄玄虛。真誠是把知識轉化爲信念，不是空喊口號。整全是不斷章取義，完全的接納主的教導。落實是不折不扣，沒有保留的實踐。這樣遵行使命的結果如何呢？“因爲你們立志行事，都是神在你們心裏運行，爲要成就祂的美意...顯在這世代中，好像明光照耀，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。”(腓二:13-16)

值金燈臺發刊三十周年，追溯先賢的遺志，思省基督的遺命，祝讀者急起奮勉，弘揚救恩，直到主的國降臨，主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，公義的太陽普照，才是金燈臺使命完成的時候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